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1年3月24日证监许可[2011]437号文核准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投资本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者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因素对证券价格波动产生影响而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以及本基金投资策略所特有的风险等等。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均高于混合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份额净值及交易价格可升可跌，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或卖出基金份额时，所得或会高于或低于其原本投资。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1年11月2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1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期:2011年5月23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符学东
成立日期：2003年4月3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3]42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限：持续经营
电话：021-38992870
联系人：童鹭榕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1%
德国安联集团	49%

（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情况

截止2011年11月23日，公司旗下共管理14只基金：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稳健混合”）、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国联安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精选股票”）、国联安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优势股票”）、国联安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红利股票”）、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增利债券”）、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国联安双禧中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双禧中证100指数分级”）、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商品ETF”）、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上证商品ETF联接”）、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货币”）和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

（三）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1）符学东先生，董事长、代理督察长，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分配司副处长，国泰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担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代理督察长。

（2）Andrew Douglas Eu（余义焜）先生，副董事长，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怡富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分析员、投资经理、董事（地区业务）、JF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行政总裁。现任德盛安联资产管理亚太区行政总裁、董事、德盛安联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德盛安联资产管理公司董事、德盛安联资产管理日本公司董事、德盛安联资产管理卢森堡公司董事、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咨询委员会委员。

（3）George Alan McKay先生，董事，英国牛津A类等级标准（经济学和英文）。历任英国Save & Prosper管理有限公司（富林明集团）董事，怡富资产管理公司（香港）营运董事、常务董事，摩根富林明资产管理公司（香港）常务董事，纽约银行梅隆公司（原为梅隆国际投资管理公司）执行董事。现担任德盛安联资产管理亚太区首席营运官。

（4）汪卫杰先生，董事，经济学硕士，会计师职称。1994年起进入金融行业，历任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管、稽核部副总经理、资金计划部副总经理、长沙营业部总经理、财务总部总经理、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助理、计划财务总部总经理。现担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专职主任委员、子公司管理小组主任。

（5）程静萍女士，独立董事，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上海市财政局副科长、副处长、处长、局长助理，上海市财政局、税务局副局长，上海市计划委员会、市物价局副主任兼局长，上海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发展改革委员会副主任，第十届全国人大代表，上海市决策咨询委员会专职委员。现任上海市创业投资行业协会会长、上海银行独立董事，上海市宏观经济学会专家委员会主任。

（6）王丽女士，独立董事，法学博士。德恒律师事务所主任，首席全球合伙人，兼德恒海牙分所主任，德恒律师学院院长，教授，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研究生导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证券监督委员会重组委员会第一届、第二届委员，劳动部企业年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专家，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执委、法律委员会委员。

（7）Thilo Ketterer先生，独立董事，经济管理博士，德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德国NEXIA国际集团审计助理，Carl Zeiss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Technologies（SMT）AG会计主管，以色列Microspec Technologies Inc.董事，现任德国纽伦堡罗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合伙集团的合伙人和儒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

2、监事会成员

（1）蒋忆明先生，监事会主席，会计师，博士。历任深圳宇康太阳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君安证券公司经纪业务部副总经理、资金计划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君安证券公司财务总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庄小慧女士，监事，法律硕士。历任Bell，Temple见习律师、McCague，Peacock，Borlack，McInnis & Lloyd大律师及事务律师助理、金杜律师事务所事务律师助理、瑞士再保险公司法律顾问。现任德盛安联资产管理（亚太）有限公司法律顾问。

（3）陆康芸女士，职工监事，法学硕士。历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法律顾问、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总监。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符学东先生，董事长、代理督察长，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历任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分配司副处长，国泰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担任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代理督察长。

（2）李柯女士，代理总经理，经济学学士。历任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国际业务部、上海联合财务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副经理、经理、营运负责人兼内部审计师、公司副总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3）王峰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历任渤海证券研究所金融工程部研究员、天同证券研究所金融创新部主管、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部产品主管、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业务发展部总监、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4）周泉恭先生，副总经理，金融学博士。历任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科长、中国银行总行基金托管部主管、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荷兰荷银梅隆环球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市场官。

（5）魏东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1月加盟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交易部总经理、华宝兴业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投资副总监及国内投资部总经理职务。2009年6月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经理助理、投资总监的职务。2009年9月起，担任国联安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年12月至2011年8月，兼任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基金经理

王忠波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先后在山东证券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从事研究工作，2002年6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宏观策略与行业研究员、副总监、总监等职务。2008年4月至2009年8月担任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年4月至2010年10月担任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年12月起加入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担任总经理助理兼研究总监职务。2011年5月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基金投资的最高投资决策机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主管投资的副总经理、投资组合管理部负责人、固定收益业务负责人、研究部负责人及高级基金经理1-2人（根据需要）组成。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年8月2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佰玖拾壹亿肆仟柒佰贰拾贰万叁仟壹佰玖拾伍元整
法定代表人：肖 钢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 号
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总经理：李爱华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唐州徽
电话：010-66594855
传真：010-66594942
发展概况：

1912 年2 月，经孙中山先生批准，中国银行正式成立。从1912 年至1949 年，中国银行先后履行中央银行、国际汇兑银行和外贸专业银行职能，坚持以服务社会民众、振兴民族金融为己任，稳健经营，锐意进取，各项业务取得了长足发展。新中国成立后，中国银行长期作为国家外汇专业银行，成为我国对外开放的重要窗口和对外筹资的主要渠道。1994 年，中国银行改为国有独资商业银行。2003 年，中国银行启动股份制改造，2004 年8 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成立，2006 年6 月、7 月，先后在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成为国内首家在境内外资本市场上发行上市的商业银行。

中国银行是中国国际化和多元化程度最高的银行，在中国内地、香港澳门台湾及31个国家和地区为客户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务，主要经营商业银行业务，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金融市场业务，并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国际开展投资银行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保险及中银保险经营保险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中银集团投资从事直接投资和投资管理业务，通过控股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基金管理业务，通过中银航空租赁私人有限公司经营飞机租赁业务。

在近百年的发展历程中，中国银行始终秉承追求卓越的精神、稳健经营的理念、客户至上的宗旨、诚信为本的传统和严谨细致的作风，得到了业界和客户的广泛认可和赞誉，树立了卓越的品牌形象。2010年度，中国银行被Global Finance（《环球金融》）评为2010年度中国最佳公司贷款银行和最佳外汇交易银行，被Euromoney（《欧洲货币》）评为2010 年度海外地产业“中国最佳商业银行”，被英国《金融时报》评为最佳私人银行奖，被The Asset（《财资》）评为中国最佳贸易融资银行，被Finance Asia（《金融亚洲》）评为中国最佳私人银行、中国最佳贸易融资银行，被《21世纪经济报道》评为亚洲最佳全球化服务银行、最佳企业公民、年度中资优秀私人银行品牌。面对新的历史机遇，中国银行将积极推进创新发展、转型发展、跨境发展，向着国际一流银行的战略目标不断迈进。

2、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于1998年设立基金托管部，为进一步树立以投资者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中国银行于2005年3月23日正式将基金托管部更名为托管及投资者服务部，下设覆盖集合类产品、机构类产品、全球托管产品、投资分析及监督服务、风险管理与内控、核算估值、信息技术、资金和证券交收等各层面的多个团队，现有员工110余人，其中，90%以上的员工具备本科以上学历。另外，中国银行在重点分行已开展托管业务。

目前，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一对多专户、一对一专户、社保基金、保险资产、QFII资产、QDII资产、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资产、年金资产、理财产品、海外人民币基金、私募基金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2010年末中国银行在中国内地托管的资产突破万亿元，居同业前列。

3、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2011年9月末，中国银行已托管长盛创新先锋混合、长盛同盛封闭、长盛同智优势混合（LOF）、大成2020生命周期混合、大成监筹稳健混合、大成优选封闭、大成景宏封闭、工银大盘监筹股票、工银核心价值股票、国泰沪深300指数、国泰金鹿保本混合、国泰金鹏蓝筹混合、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海富通股票、海富通货币、海富通精选贰号混合、海富通收益增长混合、海富通中证100指数（LOF）、华宝兴业大盘精选股票、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华夏策略混合、华夏大盘精选混合、华夏回报二号混合、华夏回报混合、华夏行业股票（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沪深300指数（LOF）、嘉实货币、嘉实稳健混合、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嘉实增长混合、嘉实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价值优势股票型、金鹰成份优选股票、金鹰行业优势股票、银河成长股票、易方达平稳增长混合、易方达策略成长混合、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易方达积极成长混合、易方达货币、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易方达深证100ETF、易方达中小盘股票、易方达深证100ETF联接、万家180指数、万家稳健增利债券、银华优势企业混合、银华优质增长股票、银华领先策略股票、景顺长城动力平衡混合、景顺长城优选股票、景顺长城货币、景顺长城鼎益股票（LOF）、泰信天天收益货币、泰信优质生活股票、泰信蓝筹精选股票、泰信债券增强收益、招商先锋混合、泰达宏利精选股票、泰达宏利集利债券、泰达宏利中证财富大盘指数、华泰柏瑞盛世中国股票、华泰柏瑞积极成长混合、华泰柏瑞价值增长股票、华泰柏瑞货币、华泰柏瑞量化现行股票型、南方高增长股票（LOF）、国富潜力组合股票、国富强化收益债券、国富成长动力股票、宝盈核心优势混合、招商行业领先股票、东方核心动力股票、华安行业轮动股票型、摩根士丹利华鑫强收益债券型、诺德中小盘股票型、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博时宏观回报债券型、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富兰克林国海中小盘股票型、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华泰柏瑞上证中小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长城中小盘成长股票型、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诺德优选30股票型、泰达宏利聚利分级债券型、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型、长盛同鑫保本混合型、金鹰中证技术领先指数增强型、泰信中证200指数、大成内需增长股票型、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招商深圳电子信息传媒产业（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招商深证TMT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嘉实深证基本面12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深证基本面12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华宝兴业上证18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华安深证300指数、嘉实信用债券型、平安大华行业先锋股票型、华泰柏瑞信用增利债券型、嘉实海外中国股票（QDII）、银华全球优选（QDII-FOF）、长盛环球景气行业大盘精选股票型（QDII）、华泰柏瑞亚洲领导企业股票型（QDII）、信诚金砖四国积极配置（QDII）、海富通大中华精选股票型（QDII）、招商标普金砖四国指数（LOF-QDII）、华宝兴业成熟市场动量优选（QDII）、大成标普500等权重指数（QDII）、长信标普100等权重指数（QDII）、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QDII）、华安大中华升级股票型（QDII）、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型（QDII）等128只证券投资基金，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二）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银行开办各类基金托管业务均获得相应的授权，并在辖内实行业务授权管理和从业人员核准资格管理。中国银行自1998年开办托管业务以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以控制和防范基金托管业务风险为主线，制定并逐步完善了包括托管业务授权管理制度、业务操作规程、员工职业道德规范、保密守则等在内的各项业务管理制度，将风险控制落实到每个工作环节；在敏感部位建立了安全保密区和隔离墙，安装了录音监听系统，以保证基金信息的安全；建立了有效核对和监控制度、应急制度和稽查制度，保证托管基金资产与银行自有资产以及各类托管资产的相互独立和资产的安全；制定了内部信息管理制度，严格遵循基金信息披露规定和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相关信息。

最近一年内，中国银行的基金托管业务部门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受到中国证监会、中国银监会及其他有关机关的处罚。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基金托管人如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符学东
成立时间：2003年4月3日
联系人：茅斐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0-365（免长途通话费）、021-3878 4766
网址：www.vip-funds.com或www.GTJA-Allianz.com

（2）代销机构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建国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61618888
联系人：虞谷云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4）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建
联系人：刘军祥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 号
法定代表人：胡怀邦
联系人：蔡雪
电话：021-58781234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联系人：王宏
电话：022-58316666
传真：022-58316259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11
公司网址：www.cbhb.com.cn

7）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城区运河东一路193号
办公地址：东莞市城区运河东一路193号
法定代表人：廖玉林
客户服务电话：96228
联系电话：0769-22118118
联系人：巫渝峰
网址：www.dongguanbank.cn

8）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办公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电话：021-87050028
联系人：胡技勋
客户服务电话：96528、962528（上海）
网址：www.nbcb.com.cn

9）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办公15、16、17、18层
办公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福田中心区福华三路星河发展中心办公15、16、17、18层
法定代表人：马明哲
联系电话：400-8866-338
联系人：蔡宇洲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9-999
网址：www.bank.pingan.com

10）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客户服务电话：95521、400-8888-666
联系人：芮敏琪
电话：021-38676161
公司网址：www.gtja.com

11）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电话：021-23219275
联系人：李笑鸣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12）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徐浩明
联系电话：021-22169089
联系人：李芳芳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88、95525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13）申银万国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46657
联系人：邓寒冰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公司网址：www.sywg.com

14）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电话：025-84457777
联系人：万鸣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1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36、38、41和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联系人：黄岚
客户服务电话：020-961133
网址：www.gf.com.cn

1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电话：010-66568047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7）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5号中商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电话：010-88656115
联系人：唐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18）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法定代表人：冯戎
电话：010-88085338
联系人：李巍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19）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20518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电话：0531-81283906
联系人：王霖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20）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825551
联系人：梅文烨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站：www.essence.com.cn

21）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157号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157号7一8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联系人：张腾
联系电话：0591-87383623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网址：www.gfhfzq.com.cn

22）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办公地址：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电话：0351-8686708
联系人：孟婉婷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1-618
网址：www.i618.com.cn

2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联系电话：0551-2246298
联系人：李非
客户服务电话：95578
网址：www.gyzq.com.cn

24）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魏明
联系电话：010-85130579
网址：www.csc108.com

25）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林爽
联系电话：010-66045608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 www.txsec.com

2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 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 层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6 号京城大厦3 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张于爱
客户服务电话：010-84868336、0755-83078088
网址：www.cs.ecitic.com、www.citics.com

27）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291号江西教育出版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杜航
联系人：戴蕾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网址：www.scstock.com

28）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
法定代表人：丁之锁
联系人：林长华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网址：www.hrsec.com.cn

29）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 号A 座8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 号A 座8 层
法定代表人：马金声
电话：010-83561000
联系人：孙恺
客户服务电话：400-6989-898
网址：www.xsdzq.cn

30）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客户服务电话：95579、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户服务网站：www.95579.com

3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21-2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21-29 层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电话：021-63325888
联系人：吴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32）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22-25楼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中区临江支路2号合景国际大厦A幢22-25楼
法定代表人：王珠林
联系人：陈诚
电话：023-63721712
传真：023-6378621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网址：www.swsc.com.cn

3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3066
联系人：齐晓燕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3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6-168、0755-22627052
联系人：周璐
联系电话：0755-22626172
网址：www.stock.pingan.com

3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25 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电话：0755-82493561
联系人：庞晓芸
客户服务电话：95513
网址：www.lhzq.com

36）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A 座18-21 层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电话：0755-82026521
联系人：刘毅
网址：www.cjis.cn

37）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588号恒鑫大厦主楼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刘军
联系电话：0571-85776115
联系人：林思聪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bigsun.com.cn

38）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办公地址：西安市东新街232号陕西信托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崔轶梅
联系电话：029-87406488
客户服务电话：029-95582
网址： www.westsecu.com.cn

39）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30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联系电话：0931-4890100
联系人：李昕田
网址：www.hlzqgs.com

40）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3楼
法定代表人：郭林
联系电话：021-32229888
联系人：陈敏
客户服务电话：021-63340678
公司网址：www.ajzq.com

4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电话：0755-83195475
联系人：邓炯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4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何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4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电话： 010-65558000
联系人： 李博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44）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人民大街1138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电话：0431-85096530
联系人：王京京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0-686
网址：www.nesc.cn

4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电话：028-86690021
联系人：金喆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0109
网址：www.gjzq.com.cn

46）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苏州市工业园区翠园路181号商旅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联系人：方晓丹
客户服务电话：0512-33396288、0512-96288
网址： www.dwjq.com.cn

47）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0764
联系人：吴少彬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48）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张智河
电话：0532-85022326
联系人：吴忠超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49）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办公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四楼
法定代表人：余磊
电话：027-87618889
联系人：翟璟
联系电话：027-87618882
客户服务网站： www.tfzq.com

50）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办公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电话：0451-82269280
联系人： 张宇宏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 www.jhzq.com.cn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符学东
联系人：茅斐
电话：021-38992852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联系人：安冬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吕红、安冬

（四）审计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50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50楼
负责人：蔡廷基
联系人：王国蓓
联系电话：021-22122888
传真：021-62881889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国蓓、钱晓英

五、基金的名称

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股票型基金

七、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

（一）申购费率与赎回费率

1、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0%
50万元（含）以上、100万元以下	1.20%
100万元（含）以上、500万元以下	0.80%
500万元（含）以上、1000万元以下	0.30%
1000万元（含）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投资者通过“国联安·易购”基金网上直销平台申购本基金可享受前端申购费率优惠。具体优惠申购费率届时以最新的相关公告为准。

基金管理人不设置申购金额上限，但各银行卡具体的申购上限要遵守各银行网上银行上限标准。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本基金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可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基金存续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2、赎回费率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持有期<1 年	0.50%
1 年≤持有期<2 年	0.20%
持有期≥2 年	0

注：1年指365天。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部分作为本基金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4、对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基金管理人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采用低于柜台交易方式的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况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基金投资者定期和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在与相应的代销机构协商一致后，可以按中国证监会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对基金投资者适当调整基金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

（二）申购份数与赎回金额的计算方式

1、申购份额的计算

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申购费用后，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各计算结果均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资